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張智寧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3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111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小及國中進階研習課程資料各1份 (18428051_1103111640_1_ATTACH1.pdf、
18428051_1103111640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
「111年度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—進階研習」一案，請貴校指派相關教師參與，本局同意核給參與教師公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屬110年12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06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國教署核定通過「110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」之國中、小圖書教師務必全程參加本研習，另經本市自行補助之國中、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或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中、小教師均可自由參加。
- 三、檢附本次研習課程資料，相關線上研習場次及資訊如附檔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 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，活動內容如有異動，將公告於CIRN-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 (<https://cirln.cirn.org.tw/>)。



民權國中 11012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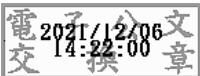


OOAA1106008284

moe.edu.tw/WebNews/index.aspx?
sid=1186&mid=11262)。

四、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國小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水柔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5428、電子郵件：shueizheng@gapps.ntnu.edu.tw），國中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趙子萱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5428、電子郵件：catchao0819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